**南开大学科研项目合同签订审批表**

**（委托方/甲方为南开大学）**

合同编号（社科处填写）：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负责人** |  | **所属单位** |  |
| **合同总经费** |   | **合同期限** | 年 月 —— 年 月 |
| **合作（协作）单位类型** |  政府机构□ 高等学校 □ 科研院所□ 企业□ 其他□（□内打√） |
| **个****人****承****诺** |   本人与 （单位）签订科研项目合同（协议书），需学校审核并加盖“南开大学人文社科合同专用章”，为此本人承诺：1.本合同涉及的内容客观、真实、合法；2.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并按学校有关规定签订、履行合同；3.本合同与原项目合同内容不存在冲突；4.本人与项目合作（协作）方不存在任何违法违规的利益关联;5.因本人未严格履行项目合同条款或工作失职，侵犯学校权益、破坏学校声誉、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因主观原因造成的相应损失，并由学校依法追究相应责任。**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同意上述全部内容。**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项目所属单位审核意见（注2）** | 本单位已对项目合作（协作）方的资质和履约能力、外协项目公允性进行审核，并为项目实施、过程管理提供支持，承担项目经费的日常监管负责人签字：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社科处****审核意见** | 负责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

注：1.本表一式1份，正反面打印；

 2.根据《南开大学横向科研项目及经费管理办法（试行）》，二级单位负责审核项目委托方及合作（协作）方的资质和履约能力、外协业务公允性。（如委托方及协作方为企业，签订合同时，需提供其加盖单位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

 3.本科研项目合同签订审批表适用于总额为100万元以下的横、纵向科研合同，合同金额为100万元以上（含100万）的重大合同请走OA签批流程，请学校相关归口部门、学校办公室法律事务室审核，同时报请分管校领导批示。

 4.根据《南开大学经济合同管理暂行办法》，对于合同内容涉及重大事项或者重大分歧或专业技术或法律关系复杂的特殊合同，应由学校办公室法律事务室审核后，报请分管校领导批示或由分管校领导提交校长办公会议决定。